

正本

## 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函

地址：22065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293-1 號 6 樓

連絡人：陳靜玟

電話：02-89534420#104 傳真：02-89534426

電子信箱：[ntcaa@ntcaa.org.tw](mailto:ntcaa@ntcaa.org.tw)

### 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29 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市建師字第 0127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 115 年度春節年假自 2 月 14 日(星期六)至 2 月 22 日(星期日)暫停會務，敬請本會會員及各單位轉知所屬先行調整洽公及送件時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行政院核定之「中華民國 115 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」規定辦理。

二、春節年假前後代收業務酬金退款時間如下：

|       | 繳交代收業務酬金<br>截止日期(現金入帳) | 退款日期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春節年假前 | 115 年 2 月 10 日(星期二)    | 115 年 2 月 13 日(星期五) |
| 春節年假後 | 115 年 2 月 23 日(星期一)    | 115 年 2 月 26 日(星期四) |

四、春節年假前後各項審查業務辦理時間如下：

| 業務項目     | 年假前審查日<br>【最後一天】    | 年假後審查日<br>【第一天】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建築執照審查   | 115 年 2 月 12 日(星期四) | 115 年 2 月 24 日(星期二) |
| 室內裝修審查   | 115 年 2 月 12 日(星期四) | 115 年 2 月 24 日(星期二) |
| 簡易室內裝修審查 | 115 年 2 月 12 日(星期四) | 115 年 2 月 24 日(星期二) |

正本：全體會員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

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臺東縣建築師公會、澎湖縣建築師公會

理事長 **汪俊男**